呼县政办〔2025〕16号

关于印发《呼图壁县2025年水量分配方案》

的通知

各农牧区乡镇（场），各有关单位：

《呼图壁县2025年水量分配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严格按照水资源管理要求，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13日

呼图壁县2025年水量分配方案

为贯彻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优化水资源配置，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根据《昌吉州用水总量控制方案》，结合县域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坚持节水优先，以水定规模、以水定产业、以水调结构，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深入推进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行动，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用水方式转变，把节水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科学谋划水资源配置战略格局，以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原则

**（一）节水优先，高效利用。**坚持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以水定地、量水而行、因水制宜，优化产业结构和用水结构，推动用水方式由粗放型向节约集约型转变，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

**（二）合理分水，管住用水。**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分解落实用水总量、地下水开采控制指标，严格执行用水定额标准，积极落实轮次控制用水，强化取用水的过程管理和动态监控，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

**（三）优化配置，市场调节。**科学区分水量配置主次目标，在保障各族群众生活和基本生态用水的前提下，统筹其他行业用水。充分发挥市场对水资源的配置作用，建立以效益驱动水权的流转模式，以水资源高效利用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四）依法治水，科学管水。**依法加强涉水活动的监督，规范和约束用水户取用水行为，不断提高水资源管理的科学化、法治化水平。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把生态保护与水资源开发利用和节约保护有机结合，强化生态治水理念，促进人水和谐相处。

三、水量配置

依据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和用水需求，围绕年度各产业结构调整目标和重点任务进行水量配置。

**（一）用水指标**

2025年，呼图壁县用水总量控制指标为39935万m³，其中：地表水用水量上限指标23907万m³，地下水开采量上限指标15258万m³，中水上限指标770万m³；第一产业用水上限指标35526万m³，第二产业用水上限指标1864万m³，第三产业用水上限指标2545万m³。

**（二）配置原则**

**1.坚持总量控制、定额管理的原则。**全县用水总量控制以地表水监测点和地下水远程计量设施为准。

**2.坚持基本用水优先、公平与效率兼顾的原则。**优先保障基本生态和城乡生活用水，重点保障粮食种植用水，统筹保障其他农业作物灌溉用水，尽可能满足工业发展用水，协调分配其他生态用水。

**3.坚持全面覆盖、分片管理的原则。**以行政区域和管辖范围为单元，实行“片区网格化”管理模式，将全县划分为12个片区网格，包括6个农牧区乡镇（大丰镇、五工台镇、园户村镇、二十里店镇、雀尔沟镇、石梯子乡）和6个农业生产单位（农场管理中心、种牛场、林业和草原局、国有林管理中心、乌昌石汗阔勒牧场、农职校）

**4.坚持下管一级、逐级分配的原则。**水量由县人民政府分配到各片区网格（控制单元），各片区网格再结合各自实际分配到每一亩地、每一眼井。

**5.坚持先地表水、后地下水的原则。**实行地表水、地下水统一调度，可供的地表水优先配置，最大限度地减少地下水开采。

**6.坚持政府调控与市场机制相结合的原则。**实行差别化阶梯水价政策，推行“节奖超罚”，以经济杠杆促进水资源的配置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

**（三）配置方法**

结合昌吉州下达的用水控制指标和县域具体实际，按照第一、二、三产业类型进行水量配置，具体指标如下：

**第一产业（农田灌溉、林地灌溉、庭院灌溉、渔业养殖）：**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35526万m³（地下水11852万m³、地表水22904万m³、中水770万m³）。

**第二产业（工业、火电、建筑）：**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1864万m³（地下水1624万m³、地表水240万m³）。

**第三产业（城乡生活、畜禽养殖、公共事业、城镇公共绿化等）：**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2545万m³（地下水1782万m³、地表水763万m³）。

**1.一产用水量配置**

（1）农田灌溉用水量配置。全县2025年农田灌溉用水指标核定为28225.2万m³，其中：地下水10238.2万m³、地表水17987.0万m³。按照“以水定地、量水而行”的原则，2025年全县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为95万亩以内。

**大丰镇：**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3693.8万m³，地下水1080.9万m³、地表水2612.9万m³，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126521亩。

**五工台镇：**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4923.5万m³，地下水1155.5万m³、地表水3768.0万m³，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168639亩。

**园户村镇：**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3129.5万m³，地下水753.1万m³、地表水2367.4万m³，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107192亩。

**二十里店镇：**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3938.3万m³，地下水1065.2万m³、地表水2873.1万m³，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134893亩。

**雀尔沟镇：**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1173.2万m³，地下水239.5万m³、地表水933.7万m³，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35815亩。

**石梯子乡：**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2762.8万m³，均为地表水，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81535亩。

**国有林管理中心：**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400.9万m³，地下水160.4万m³、地表水240.5万m³，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13730亩。

**种牛场：**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3362.8万m³，地下水1143.5万m³、地表水2219.3万m³，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115184亩。

**乌昌石汗阔勒牧场：**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434.1万m³，均为地下水，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14969亩。

**农场管理中心：**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4192.9万m³，地下水3992.6万m³、地表水200.3万m³，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144164亩。

**林业和草原局：**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143.8万m³，均为地下水，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4958亩。

**农职校（东泉校区）：**农田灌溉用水水量配置指标确定为69.6万m³，均为地下水，农业控制性灌溉面积2400亩。

（2）林地灌溉用水量配置。全县2025年林地灌溉用水指标为6370.0万m³，其中：地下水1238.2万m³、地表水4361.8万m³、中水770.0万m³。

（3）庭院灌溉用水量配置。全县2025年庭院灌溉用水指标为345.0万m³ ，其中：地下水197.9万m³、地表水147.1万m³。

（4）渔业养殖用水量分配。全县2025年渔业养殖用水指标为585.8万m³，其中：地下水177.7万m³、地表水408.1万m³。

**2.二产用水量配置**

全县2025年第二产业（工业、火电、建筑、工业企业绿化）水量配置指标核定为1864万m³（地下水1624万m³，地表水240万m³）。

**3.三产用水量配置**

（1）居民生活用水量配置。全县2025年城乡居民生活用水指标核定为685.3万m³，其中：地下水570.9万m³、地表水114.4万m³。

（2）畜禽养殖用水量配置。全县2025年畜禽养殖用水指标核定为966.0万m³，其中：地下水612.4万m³、地表水353.6万m³。

（3）公共事业（企事业单位、商业、服务业）用水量配置。全县2025年公共事业用水指标核定为379.8万m³，其中：地下水288.3万m³、地表水91.5万m³。

（4）城镇公共绿化用水量配置。全县2025年城镇公共绿化用水指标核定为413.9万m³ ，其中：地下水310.4万m³、地表水103.5万m³。

（5）矿区生活用水量配置。全县2025年矿区生活用水指标核定为100.0万m³，均为地表水。（按照各煤矿水资源论证报告的结论予以分配）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作配合。**建立水量配置方案落实的协调配合机制，各片区要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将水量配置工作落到实处。坚持统一管理，分级负责，进一步健全“县水利局—片区网格—用水户”三级水量分配管理机制，各片区网格按照水量配置方案负责组织好责任区域各用水户的水量分配及执行工作，同时贯彻落实好相关政策、制度、办法等，确保水量配置工作顺利进行。

**（二）靠实工作责任，明确目标任务。**水量配置方案的落实按照片区网格管理的原则，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同时采取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的办法明确责任主体，严格落实目标责任考核制度。对在水量配置方案落实过程中违规和不执行有关规定的单位或个人，将严肃追究责任，以问责问效倒逼责任落实。

**（三）调整种植结构，提高用水效率。**县农业农村局要适时指导各乡镇调整种植结构，全面推进以水定结构、以水定布局和以水定规模的结构调整模式；同时要把农牧民节水技术培训作为种植业结构调整的基础性工作，适时指导农牧民群众落实各项节水措施，进一步提高用水效率。各农牧区乡镇、各农业生产单位要在维护好已建渠灌、滴灌等灌溉设施和设备的基础上，具体抓好结构调整计划的落实工作。各村（场、队）要积极做好以水定植、以水调结构的协调工作，做好以地表水灌溉为主、地下水灌溉为辅的用水调度计划。

**（四）推进水价改革，提高用水效率。**严格执行水权水价改革的相关政策规定，认真落实农业差别水价和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以价格杠杆撬动农业产业结构调整，调动自主节水和自律节水的积极性，推动有限水资源向高效益产业转移。各农牧区乡镇、各农业生产单位要进一步加强灌溉管理工作，严格执行水价政策，做到程序严谨，保证灌溉秩序稳定。

**（五）规范用水程序，强化过程控制。**严格执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规范“片区网格—县水利局—县人民政府”自下而上的用水核查审批流程，实行水资源的精细化管理和严格的过程性控制，建立和完善水量配置和用水统计台账，提高水量配置的公开透明度，保障水权享有人的参与权、知情权和监督权。

**（六）严格执法监督，加强矛盾调处。**积极完善水事案件防范控制体系，严厉打击非法取水和破坏计量设施等行为，通过严格的水行政执法有效保证取用水秩序规范。各片区网格应认真对待群众信访和水事纠纷，做到在第一时间迅速反应、及时调查、果断处理，使水事矛盾纠纷消除在萌芽状态，确保年度水量配置方案落到实处。

**（七）加大宣传教育，营造正确舆论。**水量分配及落实工作量大、涉及面广、要求高，关系到各行各业的切身利益。各网格片区、各相关单位要对水资源合理分配利用、节水型社会建设、水权水价改革等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宣传和深层次、立体化解读，增强社会各界的水资源忧患意识和节约意识，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附件：1.呼图壁县2025年度第一产业（农田灌溉、林地灌

溉、庭院灌溉、渔业养殖）用水量分配表

2.呼图壁县2025年度第三产业（居民生活、畜禽养

殖、公共事业、公共绿化）用水量分配表

3.呼图壁县2025年度各产业（一产、二产、三产）

用水量分配总表

 抄送：县委办、人大常委会办、政协办，存档。

 呼图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13日印发